

# 最新矿山居间协议 委托居间合同(优质6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矿山居间协议篇一

甲方(委托方/卖方)：

乙方(居间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按以下条款签订本委托柴油交易居间合同：

一、委托事项及具体要求：

2、甲方与丙方订立柴油购销合同且达成交易，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居间费用；

7、乙方不对甲方与丙方的交易提供任何信用担保，甲方应严格执行与丙方所签订的合同；

二、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有效期自20xx年 月 日起至20xx年 月 日止，有效期一年；

二、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与支付时间和方式

3、支付方式:一次性、现金支付(也可用转账)

4、如乙方未能促成甲丙双方购销合同的成立,则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居间费用;

5、如丙方未能履约向甲方提供柴油,则甲方无需支付条款中相应的居间费用;

### 三、保密内容

### 四、责任条款:

2、支付居间费用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居间费用的支付方式将以双方同意的方式执行。本居间费用保护责任将从合同开始或执行之日起,在合同期及其更新期内保持有效性。

3、甲方与丙方后续签订的交易合同应该给付乙方的居间费用,由甲乙双方再行商定,但不得低于首次rmb元/吨(税后)。

### 五、违约责任:

1、如甲方有延期支付或拒绝支付的行为出现,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向乙方另行支付本居间合同之居间费用总额5%/天标准的违约金(但总金额不超过rmb万元)。同时乙方有权申请诉讼财产保全、通知丙方停止向甲方继续供货,对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本合同以主合同(甲丙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前提,主合同因为不可抗拒的原因不成立,甲方不承担任何居间费用。因丙方主体原因造成主合同无效,甲方亦不承担任何居间费用。

2、如守约方按上述违约条款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书面通知违约方并说明违约金金额。违约方应在收到通知后10日内将违约金支付给守约方。本协议所有签署的版本,包括传真、电子邮件或数字传输,均视为有效合法约束文件。

## 六、解决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意见不一致后用书面形式完善，其结果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或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任何纠纷由本协议签订地法院管辖。

## 七、合约生效

本合同系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依法签订，真实、合法、有效，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并附甲方与丙方签定的合同复印件后方生效。

甲方： 乙方： 地址： 电话： 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盖章：

日期： 地址： 电话： 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盖章： 日期：

## 矿山居间协议篇二

甲乙双方为了发挥双方的优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充分协商，依照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 一、委托事项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就 工程项目，土方工程量约200万m<sup>3</sup>引荐甲方和该项目的总包单位直接洽谈，向甲方提供关于该工程项目的重要信息，并最终促成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该工程项目的专业承包施工合同。

## 二、乙方的义务

-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有关该工程项目的信息，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
- 2、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关于该工程项目的上述信息真实可靠。

## 三、甲方义务

- 1、甲方负责提供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 进行合同谈判。
- 2、由甲方全面履行和总包单位所签订的专业施工单位合同。甲方因履行施工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乙方无关。
- 3、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居间报酬。如果未及时支付， 则逾期每日按未支付居间报酬的 10%向乙方承担违约金。

## 四、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 1、本项目单价：土方为壹拾肆零伍角每方;石方为贰拾壹元每方。
- 2、居间报酬在甲方进场施工七天内，先支付元给乙方，其余玖拾万元在开工后 月内付清。
- 3、甲方可以转帐或现金的方式支付。

五、如委托人不按时或不支付报酬给受委托人时，受委托人可凭居间合同向人民法院起诉、仲裁或申请支付令，委托人不可抗辩。

## 六、其他事项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 身份证号码： 乙方：\_\_\_\_\_ 身份证号码： 电话：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矿山居间协议篇三

甲方（委托人）：

乙方（居间人）：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身份证：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充分协商，依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 一、委托事项

1、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就 工程项目（以下称该工程项目），引荐甲方和该项目建设单位 直接洽谈，向甲方提供关于该工程项目的重要信息，并最终促成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

该工程项目的承包施工合同。

2、“居间成功”是指甲方与建设单位就该项目签订书面的工程承包施工合同。

## 二、甲方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真实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负责和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

2、如果居间成功，则由甲方全面履行和建设单位所签订的承包施工合同。甲方因履行施工合同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与乙方无关。

3、如果居间成功，则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居间报酬。如果未及时支付，则逾期每日按未支付金额的 %向乙方承担违约金。

## 三、乙方的义务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有关该工程项目的信息，协助甲方对该工程项目进行实地考察。

2、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关于该工程项目的上述信息真实可靠。

3、乙方在甲方与建设单位进行合同谈判期间，应尽到作为居间人的谨慎和诚实义务。

## 四、居间报酬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

1、本项目居间报酬为工程承包施工合同总金额的 %（即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元）。

2、居间报酬结算方式：

居间报酬总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在甲方与乙方引荐的建设单位签订工程项目承包施工合同后，建设单位支付予甲方的第一笔工程预付款（即工程总造价的 %）到账后，次日将报酬总额中的 万（大写： 元整）以现金形式支付予居间人；其后在叁个月正常施工工期内，甲方需支付给乙方居间报酬剩余的余款，甲方可以转帐或现金的方式支付。

3、甲方可以转帐或现金的方式存入或者转入乙方指定账户，也可直接支付现金予乙方指定代理人。

## 六、保密事项

1、甲乙双方均应充分保守本协议所涉及的商业秘密。

2、双方不得以其在居间过程中获取的商业秘密作出不利对方的任何行为，否则有权要求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3、如果甲方以相关企业或在南宁当地成立的子公司及一切转投资公司的名义与业主方签订承包施工合同，居间方有权请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居间报酬。

## 七、合同终止

1、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如果至 年 月 日，乙方仍未完成居间任务的，本合同自动终止。

2、如居间成功，本合同双方权责完全履行并支付完毕后终止。

3、甲乙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法定事项时，本合同终止。

## 八、争议解决方式

如发生合同争议，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合同签订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 九、其他事项

-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委托事项进行转委托。
- 2、本合同含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所有横线留空部分均为双方代表自愿亲笔填写，具真实性及法律效力。

合同签订地：

乙方指定账户户名：

乙方指定账户账号及开户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 矿山居间协议篇四

乙方（居间人）：\_\_\_\_\_

甲方委托乙方联系、介绍需要资金且信用良好的借款人，向甲方借款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

1. 乙方应利用其广泛的社会关系，积极向甲方提供放贷机会；

3. 乙方应协助甲方与借款人订立借款协议;
4. 乙方全面协调甲方与借款人之间的关系;
5. 借款人发生逾期还贷情形的, 乙方有义务追缴, 并积极配合甲方追索借款的工作;
6. 乙方在代理甲方的委托事项过程中, 因其过错造成甲方损失时,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 第二条甲方的义务

1. 保证所提供借款的合法性;
2. 严格按照借款协议约定按时将款项交付给借款人。

## 第三条报酬及支付期限

乙方促成甲方与出借方借款合同成立的, 甲方支付乙方居间报酬元。甲方应在合同成立后的\_\_\_\_\_日内支付报酬。未促成合同成立的, 乙方不得要求支付报酬。

## 第四条居间成本的负担

不管乙方是否促成甲方与出借方借款合同成立, 居间活动的成本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五条乙方的担保责任

鉴于借款人由乙方介绍, 借款合同由乙方促成, 乙方同意对借款人的借款及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 第六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1. 本合同双方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4. 本合同一方当事人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 本合同一方当事人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第七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起诉。

## 第八条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均对本合同有保密义务，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以及在签订合同中所获取的相关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目的。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时生效。

甲方（章）： 乙方（章）：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矿山居间协议篇五

甲方(委托方)：

乙方(委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十三章第四百二十四条，第四百二十五条，第四百二十六条，第四百二十七条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双方协商，甲方就 项目工程施工事宜，委托乙方负责对该项目的业主方进行工程承包的前期洽谈和协商工作，乙方接受此委托，特订立本合同。

## 一、基本情况

- 1、工程名称： 。
- 2、工程地址： 。
- 3、工程内容： 施工合同内约定的图纸内的全部施工工程。
- 4、合同总价： 万元人民币(按 定额计算，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 二、甲方责任和义务

- 1、负责提供项目业主方所需的资料和资信证明，并负责其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可靠性。
- 2、积极配合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 3、维护乙方的正当合法权益。

## 三、乙方责任和义务

- 2、全面协调甲方与项目业主方的关系。
- 3、维护甲方的正当合法权益。

## 四、居间服务费的计算方法、支付的时间和方式

- 1、计算方法：甲方按实际工程总价的 %约 万元人民币居间

服务费(税后所得), 转入乙方指定的银行帐户内, 由乙方自行支配和使用。

2、支付时间和方式: 合同签定后按合同总金额 %支付居间费用, 甲方进场施工第一次拨款后, 按合同总金额 %支付居间费用, 第三次拨款后, 按合同总金额 %支付居间费用, 余下部分按实际结算金额支付 %, 签章部分额外增加支付居间费用 %。

3、合同签定 月内, 完成第一项工程合同的签定。

4、居间人未促成合同成立的, 不得要求支付报酬, 但可以要求委托人支付从事居间活动支出的必要费用。

## 五、违约责任

1、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 甲乙双方应积极配合, 甲方不得因项目负责人或财务人员的变动而拖欠居间服务费或拒绝履行本合同, 否则, 乙方有权要求项目业主方在甲方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2、甲方应保证将居间服务费全额支付到乙方指定帐户, 每延误一天, 甲方按应付总额的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若未按上述条款支付居间服务费超过15日的, 还须按应付金额的10%的承担违约金。

##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居间服务委托合同在甲方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前签订, 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 在甲方与项目业主方所签工程承包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合同生效, 履约完毕后自行终止。

2、凡与该项目有关的所增加的相关工程内容和工程量, 其居

间服务费亦按上述条款执行。

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及甲方未能与项目业主方签订工程承包协议的，双方对此不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无效。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交有管辖权的仲裁会员会进行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裁决是终局的，甲乙双方须共同遵守，仲裁费、诉讼费、律师费及相关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6、本合同内容双方均有义务保守机密，不得擅自对外泄露。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矿山居间协议篇六

住址：\_\_\_\_\_

居间方：\_\_\_\_\_

住址：\_\_\_\_\_

居间方受委托方委托，双方就居间方向委托方提供有关居间服务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居间方为委托方向（以下简称第三人）融资\_\_\_\_\_万元人民币事宜提供居间服务，包括为委托方提供机会与第三人进行

接洽、谈判。

1、居间方应积极认真地把委托方介绍给第三人，并及时沟通情况。

2、居间方协助委托方做好融资方面的沟通工作。

委托方承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委托方即应按本合同约定方式向居间方支付居间服务费：

2、虽没有签订借款合同，但委托方实际从第三人取得借款的；

3、居间人履行了居间义务，委托人与第三人达成了其他协议的。

1、居间服务费的标准：

委托方按照委托方实际从第三人取得的借款总金额%向居间方支付居间费用（该居间费用为税后费用），对此，委托方予以确认，并愿意按照该比例支付居间服务费。

2、居间服务费的支付办法：

委托方一旦符合本协议第三条的约定，委托方应立即足额向居间方支付居间服务费。

1、如果委托方与第三人在本合同委托期内，未能达成协议，没有征得居间方的书面同意，委托方不应再与第三人进行协商并签订协议，否则居间方有权请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居间费。

2、如果委托方以其朋友个人或相关企业或在当地成立的子公司及一切转投资公司的名义与第三人签订协议，居间方有权要求委托方按本合同第四条支付服务费。

3、本合同的有效期（委托期）为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居间方在此期间必须积极推动第三人与委托方进行实质性洽谈，并协助委托方和第三人达成实质性成交合同。

4、委托期内委托方未能与第三人达成协议时，委托方将不支付居间方任何费用。

1、双方当事人就解除合同协商一致。

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委托方的违约责任：委托方未支付居间服务费，居间方可要求委托方按应付全部居间服务费的\_\_\_\_\_倍支付违约金，且委托方愿意放弃所有违约金过高的相关抗辩权。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结果一旦下达，即对双方产生法律效力，双方必须无条件执行。同时，仲裁失败方还应承担成功方因此产生的律师费和差旅费，律师费和差旅费按\_\_\_\_\_市司法局有关规定的上限计取。

委托方（盖章）：\_\_\_\_\_居间方：\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